定边县教育和体育局
第十一小学迁建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合同（包1）

采购项目编号：SXDB-2026-027

甲　方（采购人）：定边县教育和体育局

地　址：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东正街41号县政府大院

联系人：诸景荣

联系电话：0912-4215408

乙　方（成交供应商）：陕西石城商贸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113MAB0PNDL0N

联系人：岳盼

联系电话：15829390871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朱雀大街支行，账号：129916193410000，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、乙方投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，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、公平公正、诚实信用、权责对等原则，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。本合同全部附件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一、采购内容、范围及技术履约要求

（一）乙方包干负责本项目包1全部货物供货、包装、运输、现场装卸、管线布线、设备安装、系统联调、实操培训、竣工资料整理归档、三年免费质保、终身维保及全流程验收交付等全部工作。本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包干，市场材料价格浮动、现场工程量微调

均不作调价处理，甲方无需支付合同约定外任何费用。

（二）乙方所供全部设备、软件技术参数不得低于招标文件要求；招标文件未明确参数的产品，须执行国家、教育行业现行强制性标准。硬件设备随货提供出厂合格证、检验报告；部分产品按国家规范要求提供节能认证、环保证书，教学仪器、3C 认证、设备检验证明等相关文件；教学软件须提供完整著作权证明及永久正版授权；加盖乙方公章的复印件交由甲方归档留存。

（三）本项目全部设备、器材供货清单详见附件一《定边县定边县第十一小学迁建设施设备供货清单》。

（四）政策履约约定：乙方优先采购、供应国产、节能、环保类产品；严禁提供盗版软件、无认证、非合规设备。若乙方供货存在上述情形，视为根本性质量违约，甲方有权要求全部更换，并按本合同第九条违约责任条款追究乙方责任。

二、知识产权保密约定

（一）知识产权担保责任

1.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项目所有软硬件系统期间，不会遭受第三方知识产权（专利、商标、著作权等）侵权索赔。若发生相关诉讼、赔偿，全部损失、诉讼费、律师费均由乙方全额承担；同时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当期款项，并将乙方上报政府采购失信黑名单。

2. 本项目计算机教室、美术教室、大屏控制软件等所有软件永久使用权归甲方所有，全套授权文件、操作文档完整移交甲方，乙方仅可用于本项目运维，严禁私自商用、外泄。

三、供货工期与不可抗力

（一）总工期：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45 个日历天内，完成全部货物到场、安装调试并提交正式验收申请。

（二）工期顺延规则：乙方因客观障碍无法按期完工的，须提

前7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延期申请，并附权威佐证材料，经甲方书面批复后方可顺延工期；未取得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延期的，视为乙方单方违约。

（三）不可抗力约定：

1.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、不能避免、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、全域交通管制、政府停工停产、原材料全域断供等客观情形。

2.发生不可抗力后3日内乙方须书面告知甲方，并于10日内提交官方出具证明文件，工期可相应顺延，甲乙双方各自承担自身损失；未及时报备导致工期延误扩大的损失，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3.不可抗力持续超过30日的，甲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，乙方退还未履约部分对应货款，互不支付违约金。

4.分项到货风险补充：项目未完成整体验收前，分批次到货、分项安装的所有货物毁损、灭失风险均由乙方承担。

四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（一）合同总价款。大写：**叁佰贰拾柒万陆仟伍佰伍拾元贰角捌分**，小写：**¥3276550.28元**，包干范围包含设备器材采购费、软件采购费、运输及保险费、装卸费、辅材耗材费、建筑破损修复费、安装调试费、培训费、检测费、税费、三年质保、终身维保等项目全部相关费用。

（二）信用承诺。为防控财政资金风险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加盖公章的全额书面信用承诺。

（三）付款节点。依据定政财发〔2022〕55号文件，本项目不收取质保金，以乙方三年售后服务信用承诺替代，分两笔支付。

第一期（40%）：合同签订、乙方提交全部订货协议+信用承诺后支付；**第二期（60%）：**全部货物到位、安装调试达标，乙方提交三年售后服务承诺函，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并出具正式验收报告后一

次性付清尾款。

（四）付款前置约束：

1. 乙方未交付完整合格证、认证、培训记录、竣工档案，甲方有权顺延付款；

2. 乙方产生违约金、设备修复赔偿，甲方可直接从当期应付货款抵扣。

五、包装、运输及风险转移

（一）乙方全权负责包装、保险、装卸，包装满足长途转运、临时存放；包装缺陷造成损坏由乙方免费补货更换，工期不予顺延。

（二）包装箱标注收货地址、警示标识，箱内附装箱清单、产品合格证。

（三）货物所有权、全部毁损灭失风险，自甲乙双方出具项目整体验收合格报告当日转移至甲方；拒收不合格货物、解除合同期间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。

（四）施工损坏校舍墙面、地面、管线，乙方无偿修复。

六、质量保证条款

（一）全部设备、软件为原厂全新正品，无翻新、样机、盗版。

（二）若出现证书造假、参数低于招标文件、以次充好、更换低配产品，属于根本性违约：甲方有权全部退货，乙方全额退还已收款项，并支付合同总价15%违约金，同步上报采购失信黑名单。

（三）质保期：整体免费质保自整体验收合格起36个月；质保期内硬件维修、配件更换、软件迭代全部免费；质保期满维修仅收取元器件采购成本。

七、技术资料、人员培训及售后服务

（一）技术资料交付。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纸质版两套、电子版一套完整项目档案，包含产品合格证、第三方检测报告、3C/节能/

环保证书、全中文操作手册、管线竣工图纸、软件授权文件、培训课件等；资料未交付齐全的，甲方可顺延付款。

（二）标准化实操培训：

1. 培训范围：计算机教室、校园无线网、体育馆音视频系统等功能室等；每室参训教师、管理员不少于 3 人。

2. 培训标准：一线教师实操培训（交付当日集中开展，时长≥3 小时）；3 年质保期内，校方新增教师、管理员可随时预约上门复训，不限次数、不收取费用。

3. 培训内容：设备开关机、系统后台管理、数据备份、基础故障排查、课堂实操教学等。

4. 培训全部费用包干；全部课时完成、甲乙双方共同签署《培训验收单》，视为培训履约完毕，未完成培训不得启动整体验收。

（三）售后服务细则

1. 24 小时热线：18091242901，售后负责人：许轩锋；节假日、夜间报修均计入响应计时。

2. 报修后 48 小时工程师到场；到场后 24 小时内修复；无法现场维修 72 小时内提供同规格备用机，所有运维费用乙方承担。

3. 所有教学平台软件终身免费升级、漏洞修复，不收取年费、升级费。

4. 售后梯度违约处置：甲方报修后未按约定时限到场、逾期未修复且未提供备用机均属于售后违约；单次售后违约甲方有权主张违约金补偿要求，累计发生三次及以上售后违约的，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运维工作，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、损失均由乙方全额承担。

5. 区分收费：质保内非人为损坏全免费；人为损坏仅收取元器件成本。

（四）伴随服务。每套设备配套中文手册、保修卡随货交付，所有服务费用已包含在总价内。

八、验收流程

（一）三级验收:

1. 到货验收：送货当日供货商与使用学校共同开箱核对品牌、型号、数量，如有缺件破损，乙方 7 日内补齐;

2. 分项验收：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，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，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。

3. 综合验收：综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，待分项验收、培训完成后，乙方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并按甲方要求装订成册，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。甲方接到乙方验收资料后组织验收（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，专家劳务费用由乙方承担。）

（二）不合格处置。验收发现参数不符、缺件、故障、资料缺失，乙方 7 日内完成更换整改；二次验收仍不合格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，并支付合同总价 5%违约金。

（三）验收依据。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本合同及全部附件、国家教育装备标准、原厂技术参数；验收合格报告为尾款唯一支付凭证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全部违约优先依照《民法典》合同编、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及本合同约定执行。

（二）工期延误违约：每延误一周，按未交付对应价款 0.5%计收赔偿金，累计上限合同总价 5%；达到上限甲方可解除合同，乙方退还全部货款并承担差价损失。

（三）转包、违法分包禁止：严禁整体转包；供货、集成、培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分包；查实乙方转包/私分，甲方解除合同，

乙方支付合同总价5%违约金，全额退款并上报失信名单。

（四）质量造假、知识产权侵权、学生数据泄露：单项违约金均为合同总价5%。

（五）违约金兜底规则：同一违约行为同时触发多条违约条款的，仅适用单项最高一档违约金，不重复叠加计算。

十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履行纠纷优先友好协商；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定边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。

十一、合同组成、备案、公告义务

（一）文件解释优先级。1.本合同及书面盖章补充协议；2.中标通知书；3.招标文件；4.乙方投标文件；5.全套供货、技术附件；6.国家、行业现行标准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备案与公告。合同签订2个工作日内，双方配合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平台网上公告，甲方向财政局采购股、采购中心报送副本备案；乙方拒不配合提供备案资料，甲方可顺延尾款支付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及其他约定

1、合同未尽事宜、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作为合同补充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本合同正本一式8份，甲方执4份，乙方执3份，财政局采购股备档1份。

3、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生效，合同签订地点为：定边县教育和体育局。

4、合同签订时间：2026年 8 月 10 日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定边县教育和体育局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_____

乙方（成交供应商）：陕西石城商贸有限公司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_____

附件一：定边县第十一小学迁建设施设备采购项目供货清单
附件二：乙方信用承诺书
附件三：乙方项目技术培训实施方案
附件四：乙方工作人员保密承诺函
附件五：乙方三年免费售后服务信用承诺书
附件六：中标通知书
附件七：乙方公司资质
附件八：决策委员会会议纪要